放生的本意是没有错的，在具体操作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，是放生者的方法不当所造成的。

▶本月1日，北京一放生团体在河北兴隆农村放生上千条蛇，引起村民恐慌，大量蛇被打死。

访谈嘉宾

于凤琴 绿色方舟组织负责人，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资深会员

“科学放生”才能杜绝“放生”变“放死”

不赞成购买野生动物放生

没有买卖就没有杀害，我们何不从买卖这一环节入手，从源头上保护呢？

新京报：此次“北京客到河北放生蛇导致打蛇”的新闻，似乎让放生走向尴尬。“赎买放生”，花了钱去放生，不但没有成功放生，还遭到埋怨和批评。你怎么看？

于凤琴：这次的放蛇所造成的后果，是一个典型的不当放生的例子。应该说，放生的本意是没有错的，在具体操作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，是放生者的方法不当所造成的。在放生之前，不妨聘请或咨询有关专家，请他们做一些论证与指导，避免在放生中所存在的盲目性，使放生更加科学得体，使被放生者达到长久生存之目的。

新京报：和这次的组织者一样，现在不少人用钱买动物来放生，你认为“赎买放生”可取吗？

于凤琴：其实，当前放生多数都是买卖放生，不能笼统地说可取不可取。“赎买放生”的问题，不能简单化看待。就当前所放生的物种来说，主要有三种来源：一是农场动物，二是野生动物，三是在贸易当中产生的少量外来物种。

如果放生农场动物，只能是购买放生。试想谁家饲养的动物会无偿地让你拿来放生？当然野生动物是例外。

新京报：野生动物为什么例外？

于凤琴：我不赞成购买野生动物放生。野生动物是受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保护的，任何形式的非法贸易野生动物，都是违反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的。同时，即使没有列在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保护名录之中的野生动物，也不应该用来买卖放生，因为大量捕捉野生动物，会造成生物链的断裂，最终导致生态失衡。

新京报：“赎买放生”似乎是个悖论，一方面，不用钱买，无法实现护生救生，另一方面，用钱买可能助长残生捕生之风，恶性循环，你怎么看？

于凤琴：正如人们平时所说，没有买卖，就没有杀害一样，那我们何不从买卖这一环节入手，去从源头上保护呢？首先是因为有人吃野生动物，放生者看到生命被宰杀很残忍，因不忍心看到朋友被杀害，所以出钱为朋友赎命，因此初期放生野生动物就是在这种前提下形成的。同时，也因为有人买，就给卖野生动物的人提供了市场，因为有利可图，捕捉者和买卖者就日益增多，于是这条产业链就形成了。

莫让“买卖性放生”取代“救助性放生”

对外来物种的放生，会对本地物种的生存造成极大破坏，本地生态系统势必要承受巨大压力。

新京报：放生善举被产业化，是否会带来问题？

于凤琴：相对于古代的放生来说，随着社会进步和交通条件的改变，以及贸易往来的频繁，自然界的物种也被跨地域跨国界贸易，一是使放生的物种复杂化，二是由于受利益的驱使，有人把放生当做产业来经营，逐渐使放生产业化。因此，佛门的放生也从传统意义上的对本地物种的放生，发展到了有外来物种的放生，放生的手段也从一般的救助性放生演变为买卖性放生。

新京报：这种放生对环境的影响是否也有所变化？

于凤琴：从生态学而言，因外来物种侵入到本土后，它们大多没有天敌，从而可以肆无忌惮地繁衍与扩张，这样，对外来物种的放生，就会对本地物种的生存造成极大破坏，本地生态系统势必要承受着巨大的压力。据专家研究显示：造成外来物种入侵的原因有很多，其中，放生是一重要的途径。

新京报：怎么解决这个问题？

于凤琴：要解决这个问题，我认为要科学放生。

首先，在充分了解动物习性的前提下，对所放生的环境要有考察和论证，可适量地将符合放生条件的动物进行放生。

其次，不赞成放生野生动物。此外，不放生外来物种，因为外来物种进入新的环境，缺少了天敌的制约，会对本土物种造成毁灭性的破坏和环境不适应导致死亡。即使活下来以后，若与本土物种杂交，会导致基因污染。不仅破坏了生态平衡，还会造成物种缺陷。

放生者应对所放生命负责

建议有关部门制定相应的放生守则，做到科学放生、如理如法放生，以免给人和其他物种造成伤害。

新京报：以前谈到放生，大家总是会想到善心，但是这次，大家更关注放生的效果。

于凤琴：现在“科学放生”的问题确实很突出。两爬类、鱼类动物都有对栖息地温度、食物源的选择问题，如果说放生地环境、温度、食物不适合此物种的生存，那么，对所放生的生灵而言，必是灭顶之灾。鸟类也和其他动物一样，都存在领地之争等问题。比如，我们在非本土鸟领地放飞了此鸟，此鸟便成了入侵者，它们不仅会遭到同类的袭击，同时，这种环境中也可能没有它的食物，最终而死亡。除此之外，如果是放飞候鸟，那就更要考虑到气候问题、食物来源问题等相关因素。比如，错过了候鸟迁徙的季节而去放飞候鸟，那对候鸟而言无疑是雪上加霜。

新京报：目前是否过多考虑放生对象的安危，而缺乏考虑对人的影响，比如此次放生蛇的事件？

于凤琴：解决这个问题，关键还是要靠政府及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加强对野生动物的保护力度，严厉打击捕捉、贩运、买卖野生动物的不法行为。建议各宗教组织和放生团体如理如法、依法放生，在专业人士的指导下放生，杜绝不当放生。放生者应承担起对所放生命的责任，因不当放生所造成的后果理应由其承担。

建议有关部门制定相应的放生守则，做到科学放生、如理如法放生，以免给人和其他物种造成伤害，同时还要考虑环境的压力，做到既尊重了生命，又保护了自然，如果这样，那就完美了。

□新京报时事访谈员 高明勇

公民讀本 建設

■ 相关链接

何谓“放生”

1、放生是佛教千百年来延续下来的一种习俗，世代相传至今，自然有其存在的道理。

2、在放生过程中，由于方法不当，导致的放生问题跟放生的本意是没有关系的，只是有待于改进和掌握正确的放生方法。

3、当动物被捕捞或即将被杀害时，用钱将其买下，是为其赎命，然后将其放掉，对于动物本身而言，获得了重生；对于放生者而言，是培养了慈悲心，也让人与动物更加和谐相处，其实也是尊重生命、保护自然的一种方式。当然有悖佛教放生理念的放生，如定点、定时、订购的放生方式，是不可取的。

4、佛教有六道轮回之说，认为众生平等，不应以强凌弱、相互残杀。所以保护动物也是保护人类自己，放生本身没有问题。

5、对于放生的三点建议：

A.如理如法放生，不要定时、定点、订购放生对象；

B.放之前要事先考察好放生的地点，保障所放对象的生存安全，掌握可放生命的数量。

C、建议大家大力提倡和推广素食和护生，减少肉食的市场，使生命免遭杀戮

——东林寺护生会

微言

@迪小弟V5：放生是一项严肃且专业的事儿，不是买来动物放归自然就可以叫放生，要综合考虑动物、环境、人三者的关系。而这些人放生的不是蛇，是恐慌；积的不是德，而是罪孽！连动物以及当地人的生存都没有考虑好，还何谈放生积德？

@旎少：放生的初衷是为了积德行善，但这种不经思考就把蛇放在别人家门口的行为，是典型的有欠考虑，村民担心害怕自己被咬，有可能把这些蛇给打死，这种又损人又不让蛇得以很好的处置，太欠考虑！

@米其林太太：还是那句话，没有买卖就没有杀害。每次放生买了那么多，因为有销路，就会有人去抓更多的来卖。然后不科学放生，完全考虑的是自己的感受，这不是真正的慈悲心！

@南无大乘妙法莲华经：作为学佛多年的我只想说，这不是放生是放死，不仅没有功德还造无量业，应该不是佛教徒，花钱买心安和佛菩萨做交易的暴发户罢了。